**祥符区土山岗派出所建设工程**

**结果公告**

河南省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开封市祥符区公安局的委托，就祥符区土山岗派出所建设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招标。谈判小组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经采购人确认，现就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祥符区土山岗派出所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XFJT2018010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合同估算价：61.03万元

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质量要求：合格

资格能力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工期要求：60日历天

招标控制价：61.03万元

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上同时发布。

三、开标时间：2018年12月6日10时30分

评标时间：2018年12月6日12时00分

评标地点：开封市祥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四、评标情况：

否决投标原因：

初步及详细评审：河南鼎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继续教育证书最后一次教育时间为2015年5月10日，未能提供近期的继续教育证明，其他各谈判响应人均通过了初步及详细评审。

评标办法：二次报价法。

评委主任：曹勇胜

评委成员：王秀霞、刘金杰

五、评标结果

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 二次报价（元） 项目经理 工期（日历天） 质量

**第一中标候选人全称：焦作青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3000.00 任凯洋 60 合格

**第二中标候选人全称：河南省城投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05700.00 杨晓玲 60 合格

**第三中标候选人全称：河南省万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607800.00王永强 60 合格

六、公示时间：2018年12月11日至2018年12月13日（三个工作日）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如有关当事人对本结果有异议，请于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的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要求，向区采购办提起投诉。

评标结果公示期内，对评标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八、发布媒介：本次结果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网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市祥符区公安局

联系地址：开封市祥符区人民路6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563781525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阳市工业路62号

联 系 人：谢先生

电 话：18537894053

邮箱：hncjkf@126.com